

慈濟大學第 136 次校務會議紀錄

時間：115 年 6 月 3 日(星期三) 上午 09 時 00 分

地點：第一教學研討室

主席：劉校長怡均

出席人員：校務會議代表(詳如簽到單)

列席人員：無

記錄：陳亭心

壹、主席報告

本週將舉行本學年度畢業典禮，感謝各行政及教學單位共同投入籌備工作。因應合校後畢業生及家長人數增加，本次畢業典禮分兩場辦理，期讓更多家長參與，感受本校辦學特色與人文教育精神，請各單位同仁於畢業典禮期間協助接待來校家長，展現學校友善與熱忱。

感謝全球事務處及何縉琪副校長推動印尼公費生培育計畫，其中教育研究所碩士生未來將返回印尼教育志業服務，其學習成果獲印尼董事會肯定。

智慧永續管理學院學生於印尼董事會交流活動中展示 AI 應用成果，包括即時翻譯系統及活動管理平台等創新作品，具實際應用與發展潛力。請相關單位協助評估創新創業競賽參賽、專利布局及技術移轉等事宜，以提升成果應用價值。

印尼慈濟志業發展快速，對各領域人才需求殷切，並表達與本校合作培育人才之意願，預計推薦百餘位學生來校就讀，請各學院積極與印尼相關單位洽談合作事宜，拓展國際招生與人才培育機會，並強化與印尼慈濟志業之交流合作。

貳、報告事項

一、前次會議追蹤事項【附件 1】。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慈大附中會計室 報告人：黃士怡主任

案由：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115 學年度預算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提報 115 學年度預算案，經 115 年 5 月 29 日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臨時校務會議、慈大校務會議及董事會議審議通過後，提報國教署。

二、慈濟附中 115 學年度預算簡報【附件 2】。

決議：照案通過，提請董事會審議。

提案二

提案單位：會計處

報告人：黃馨誼會計長

案由：慈濟大學 115 學年度預算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115 學年度預算書中，各項重大支出業經 115 年 3 月 17 日及 115 年 3 月 24 日預算審查會議審查通過，爰提請校務會議討論。

二、慈濟大學 115 學年度預算簡報【附件 3】。

◎討論摘要：

● 委員建議：

1.現行冷氣於下午5時30分停止供應，影響同仁辦公環境，建議研議延長冷氣開放時間或採彈性調控方式，以兼顧節能與工作需求。

2.建議加強節能宣導，鼓勵學生養成隨手關燈及關閉設備之習慣，並研議辦理相關活動或獎勵措施，以提升節能成效。

● 主席裁示：

請總務處研擬相關節能措施，提總務會議討論；各單位如有建議，亦可提供總務處參考。

決議：照案通過，提請董事會審議。

提案三

提案單位：傳播學系

報告人：廖志宏主任

案由：116 學年度大學校院申請調整國際數位媒體科技學士學位學程與傳播學系整併更名追認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本校傳播學系與國際數位媒體科技學士學位學程，因應數位科技快速發展、媒體產業結構轉型及高等教育國際化趨勢，規劃進行整併，整併後擬更名為「國際數位傳播學系」(Department of International Digital Communication Studies)。本次整併係基於教學資源整合與系所整體發展之考量，透過師資專長與課程架構之整合，建構更具系統性與前瞻性的學習環境，以提升整體教學品質與系所特色。

二、整併後之系所定位將更加明確，課程規劃可涵蓋數位內容產製、媒體科技應用、跨平台傳播及國際溝通等核心能力，協助學生習得多元且完整之專業知識與實務技能，強化其未來就業與升學之競爭力。同時，本次

整併亦有助於提升系所招生吸引力，促進系所永續經營。

- 三、本案原規劃更名為「數位傳播學系」(Department of Digital Communication Studies)，嗣經 114 年 12 月 30 日校務發展委員會議審議決議，考量系所國際定位與未來發展需求，正式定名為「國際數位傳播學系」，以強化與國際學術社群及相關產業之接軌，回應快速變遷之時代環境。
- 四、國際數位媒體科技學士學位學程與傳播學系整併案，原規劃更名為「數位傳播學系」(Department of Digital Communication Studies)。後經 113 年 12 月 30 日校務發展會議討論，為配合學校國際化發展方向，決議調整名稱為「國際數位傳播學系」(Department of International Digital Communication Studies)。因此，國際數位媒體科技學士學位學程與傳播學系分別於 114 年 12 月 30 日及 115 年 1 月 5 日召開第二次整併暨更名說明會，並提送 115 年 1 月 9 日校務會議審議。因名稱調整屬後續修正事項，相關說明會與校務會議之間隔時程，暫未完全符合總量標準第 12 條第 1 項「…至遲於校務會議召開一個月前公告周知…」之規定。
- 五、教育部於「116 學年度大學校院增設、調整一般項目院、系、所、學位學程檢核說明暨學校回覆說明表」提到：115 年 1 月 9 日「傳播學系」與「國際數位媒體科技學士學位學程」整併並更名為「國際數位傳播學系」一案通過校務會議，然整併並更名說明會之辦理時程暫不符合總量標準第 12 條第 1 項「……至遲於校務會議召開一個月前公告周知……」之規定。教育部建議為使整體程序更臻完備，提案提送第 136 次校務會議辦理追認。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教務處招生策略中心 報告人：謝坤勸教務長

案由：116 學年度本校各學制招生名額總量，提請討論。

說明：

一、116 學年度各學制招生名額總量擬規劃如下：。

日間學制		進修學制	
學士班	860	進修學士班	0
日間部二年制學士班	141	二年制在職專班	92

碩士班	160	碩士在職專班	9
博士班	24		
五年制專科班	250	二專在職專班	0
日間學制小計	1,435	進修學制小計	101
合計	1,536		

二、擬依教育部核定增設調整系所與招生名額總量後，再配合各學系（所）招生情況進行名額協調與分配，並依教育部規定時間辦理報部作業。

決議：照案通過，提請董事會審議。

提案五 提案單位：秘書處 報告人：溫蕙甄主任秘書

案由：修訂「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組織規程」，提請審議。

說明：依據教育部 114 年 9 月 4 日臺教高（四）字第 1142202572 號函核定，115 學年度增設調整系所學位學程，爰修正本校組織規程附表「各學院及所屬單位設置表」。**【附件 4】**

表決程序：

1. 本案採投票表決方式辦理。
2. 主席宣布清點人數：本次會議出席人數以全體代表總額減除公差假、病假、上課人數，應出席人數為 66 人，請假人數 19 人，未出席人數 11 人，實際出席人數為 36 人(包含主席)，依本校「校務會議設置辦法」第十一條規定：應經出席代表三分之二以上(含)同意，表決通過門檻為 24 人。
3. 開票結果：同意 36 票(不含主席票數)、不同意 0 票、棄權 0 票。

決議：照案通過，提請董事會議審議。【修正後規程—法規1】

提案六 提案單位：秘書處 報告人：溫蕙甄主任秘書

案由：修訂「慈濟大學學生申訴處理辦法」，提請審議。

說明：依 115 年 4 月 24 日教育部臺教學(二)字第 1152801332B 號來函辦理，修正本校「學生申訴處理辦法」第三條第三項、第六條、第十六條部分條文。

「慈濟大學學生申訴處理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三條 三、如遇特殊教育學生申訴案件，應<u>就原設立之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中</u>，增聘至少二人與特殊教育需求情況相關之校外特殊教育學者專家、特殊教育家長團體代表或其他特殊教育專業人員擔任委員，<u>於評議該案件時始具委員資格，不受原設立規定委員任期及人數之限制</u>，委員任期、會議召開、表決、評議決定及保密等規定，均應依「特殊教育學生及幼兒申訴服務辦法」辦理。 <u>依前項規定組成之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為學校之特殊教育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並應有依前項增聘之委員均出席，始得開會。</u> 四、擔任學生獎懲委員會之委員或負責學生獎懲決定、調查之人員，不得擔任<u>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u>委員。	第三條 三、如遇特殊教育學生申訴案件，應增聘至少二人與特殊教育需求情況相關之校外特殊教育學者專家、特殊教育家長團體代表或其他特殊教育專業人員擔任委員，委員任期、會議召開、表決、評議決定及保密等規定，均應依「特殊教育學生及幼兒申訴服務辦法」辦理。 四、擔任學生獎懲委員會之委員或負責學生獎懲決定、調查之人員，不得擔任本委員會委員。	1. 辦法依 115.04.24 教育部臺教學(二)字第 1152801332B 號函文內容修正。 2. 修正語意。
第六條 學生、學生會及其他相關學生自治組織對於學校之懲處、其他措施或決議不服者，應於收到或接受相關懲處、措施或決議之次日起三十日內(含國定假日及例假日)，以書面向本<u>委員</u>會提起申訴。 <u>申訴之提起，以本委員會收受申訴書之日為準。</u> <u>申訴人誤向應受理之申評會以外之學校提起申訴者，以該學校收受之日，視為提起申訴之日。</u>	第六條 學生、學生會及其他相關學生自治組織對於學校之懲處、其他措施或決議不服者，應於收到或接受相關懲處、措施或決議之次日起三十日內(含國定假日及例假日)，以書面向本會提起申訴。	辦法依 115.04.24 教育部臺教學(二)字第 1152801332B 號函文內容修正。
第十六條 評議決定書應經校長核定後，送達申訴人。 評議決定書陳校長核定時，應知會原為懲處、措施或決議之單位。原為懲處、措施或決議之單位認有牴觸法令或窒礙難行者，應於申訴評議決定書送達之次日起十日內，以書面敘明具體事實及理由，陳報校長，並副知本會；校長認為有理由者，得移請本會再議，並以一次為限。	第十六條 評議決定書應經校長核定後，送達申訴人。 評議決定書陳校長核定時，應知會原為懲處、措施或決議之單位。原為懲處、措施或決議之單位認有牴觸法令或窒礙難行者，應於申訴評議決定書送達之次日起十日內，以書面敘明具體事實及理由，陳報校長，並副知本會；校長認為有理由	辦法依 115.04.24 教育部臺教學(二)字第 1152801332B 號函文內容修正。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u>申訴人為特殊教育學生之申訴評議決定書須報教育部備查。</u>	者，得移請本會再議，並以一次為限。	

決議：照案通過。【辦法全文-法規2】

提案七 提案單位：教務處實習輔導組 報告人：謝坤叡教務長

案由：擬將本校院級/系級實習委員會設置辦法提至校務會議審議通過，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4 學年度推動大學校院實習課程書面審查作業指標」說明，學校應依「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設立校級及院、系、所、學位學程實習委員會，委員會設置要點應依「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第 4 條第 1 項規定，提校務會議審核通過後公告之。
- 二、教務處實習輔導組統一提案以下學院/學系之實習委員會設置辦法，至校務會議通過。
- 三、業經 115 年 5 月 11 日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實習委員會會議通過。

【修正條文對照表及新訂藥學系學生實習委員會設置辦法-附件 5~12】

序號	辦法名稱	備註
1	慈濟大學護理學院學生實習委員會設置辦法	
2	慈濟大學護理學系學生實習委員會設置辦法	
3	慈濟大學學士後護理學系學生實習委員會設置辦法	
4	慈濟大學護理科學生實習委員會設置辦法	
5	慈濟大學長期照護研究所學生實習委員會設置辦法	
6	慈濟大學長期照護科學生實習委員會設置辦法	
7	慈濟大學藥學系學生實習委員會設置辦法	新訂
8	慈濟大學醫學院臨床實習委員會設置辦法	

決議：照案通過。【辦法全文-法規3~法規10】

提案八 提案單位：博雅天空書院 報告人：高玉泉院長

案由：「慈濟大學通識教育課程融入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議題教學獎勵辦法」修訂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業經 115 年 5 月 5 日博雅天空書院第 2 次院務會議審議及 115 年 3 月 31 日通識教育中心會議審議通過。
- 二、配合勞動部針對教學助理勞動權益與給付標準之最新規定，擬修訂本辦

法相關條文，以符合法規。

**「慈濟大學通識教育課程融入「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議題」教學獎勵辦法」
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五條獎勵原則如下： 一、中心之專兼任教師於每學期初提出該主課課程中融入「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議題」之單元教學設計(附教學目標、教學內容、教材、評量方式等)，經中心教學組審查確定後，得申請以下<u>獎勵</u>。 二、提出課程設計之專兼任教師將獲得： 3. <u>學生工讀金</u>，每個別單元依據<u>勞動部規定之基本工資</u>，實報實銷。 四、相同個別單元運用在不同課程中時，以提出一次<u>獎勵</u>申請為限。	第五條獎勵原則如下： 一、中心之專兼任教師於每學期初提出該主課課程中融入「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議題」之單元教學設計(附教學目標、教學內容、教材、評量方式等)，經中心教學組審查確定後，得申請以下<u>補助</u>。 二、提出課程設計之專兼任教師將獲得： 3. <u>教學助理費</u>，每個別單元<u>80元</u>，實報實銷。 四、相同個別單元運用在不同課程中時，以提出一次<u>補助</u>申請為限。	依據勞動部規定修正
第七條 本辦法經通識教育中心會議通過、<u>院務會議審議</u>、<u>教務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u>，修正時亦同。	第七條 本辦法經通識教育中心會議通過，<u>陳請校長核定公佈實施</u>，修正時亦同。	因應組織調整

決議：第七條條文依建議修正，本案提送教務會議審議。【辦法全文-法規11】

提案九

提案單位：秘書處 報告人：溫蕙甄主任秘書

案由：修正慈濟大學組織規程相關之會議/委員會設置辦法(共 16 件)，提請審議。

說明：

一、本校組織規程於 115 年 3 月 30 日臺教高（一）字第 1150023629 號函核定。

二、配合通過之組織規程，修正相關會議及委員會設置辦法，刪除原列「暫行」文字及修正相關單位、主管名稱。【修正條文對照表-附件 13~28】

序號	單位	辦法名稱	備註
1	秘書處	慈濟大學校務會議設置辦法	
2	秘書處	慈濟大學行政會議設置辦法	
3	秘書處	慈濟大學校務發展委員會設置辦法	
4	秘書處	慈濟大學校務會議代表選舉辦法	
5	教務處	慈濟大學教務會議設置辦法	
6	學務處	慈濟大學學生事務會議設置辦法	

7	總務處	慈濟大學總務會議設置辦法	
8	研發處	慈濟大學研究發展會議設置辦法	
9	人力資源處	慈濟大學校級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	
10	教師發展暨教學資源中心	慈濟大學教學暨學習資源中心設置辦法	
11	圖書館	慈濟大學圖書館委員會設置辦法	
12	電算中心	慈濟大學資訊及網路資源管理委員會設置辦法	
13	護理學院	慈濟大學護理學院院務會議設置辦法	
14	人文傳播暨社會科學院	慈濟大學人文傳播暨社會科學院院務會議設置辦法	
15	智慧永續管理學院	慈濟大學智慧永續管理學院院務會議設置辦法	
16	博雅天空書院	慈濟大學博雅天空書院院務會議設置辦法	

決議：照案通過。【辦法全文-法規12~法規27】

提案十

提案人：田薇老師

連署人：尤瑞鴻老師、袁宗凡老師、靖永皓老師、林念璵老師、陳畹蘭老師

案由：建請將「慈濟大學校務會議設置辦法」第十三條文字「得」修正為「悉」，俾利條文意旨之周延與明確，提請討論。

說明：為使校務會議會議運作專業化，條文用語更臻明確，並提升條文意旨之周延性，爰建議將第十三條文字「得」修正為「悉」。

「慈濟大學校務會議設置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 十 三 條 第十三條 本辦法未規定之事項， <u>悉</u> 依內政部頒布之「會議規範」規定辦理。	第十三條 第十三條 本辦法未規定之事項， <u>得</u> 依內政部頒布之「會議規範」規定辦理。	為使校務會議會議運作專業化，條文用語更臻明確，並提升條文意旨之周延性，爰建議將第十三條文字「得」修正為「悉」。

◎討論摘要：

● 高玉泉院長：

- 1.本案由「得依」修正為「悉依」，涉及議事規範適用範圍之改變，提案說明應具體敘明修正理由及必要性，以利校務會議代表充分討論。
- 2.內政部《會議規範》非法律或命令，且制定年代較早，對現行視訊會議等新型態議事情境未必能完全適用；若改為「悉依」，恐限縮援引其他相關法令或規範之彈性，建議維持「得依」或增列其他相關法令作為依據。

決議：本案提案內容未臻明確，經主席徵詢在場代表均無異議後，決議退回。

肆、 臨時動議：無

伍、 散會：10 時 40 分。

附 件	
附件1	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報告
附件2	慈濟附中115學年度預算簡報
附件 3	慈濟大學 115 學年度預算簡報
附件 4	組織規程附表-各學院及所屬單位設置表
附件 5	修正條文對照表-慈濟大學護理學院學生實習委員會設置辦法
附件 6	修正條文對照表-慈濟大學護理學系學生實習委員會設置辦法
附件 7	修正條文對照表-慈濟大學學士後護理學系學生實習委員會設置辦法
附件 8	修正條文對照表-慈濟大學護理科學生實習委員會設置辦法
附件 9	修正條文對照表-慈濟大學長期照護研究所學生實習委員會設置辦法
附件 10	修正條文對照表-慈濟大學長期照護科學生實習委員會設置辦法
附件 11	修正條文對照表-慈濟大學藥學系學生實習委員會設置辦法
附件 12	修正條文對照表-慈濟大學醫學院臨床實習委員會設置辦法
附件 13	修正條文對照表-慈濟大學校務會議設置辦法
附件 14	修正條文對照表-慈濟大學行政會議設置辦法
附件 15	修正條文對照表-慈濟大學校務發展委員會設置辦法
附件 16	修正條文對照表-慈濟大學校務會議代表選舉辦法
附件 17	修正條文對照表-慈濟大學教務會議設置辦法
附件 18	修正條文對照表-慈濟大學學生事務會議設置辦法
附件 19	修正條文對照表-慈濟大學總務會議設置辦法
附件 20	修正條文對照表-慈濟大學研究發展會議設置辦法
附件 21	修正條文對照表-慈濟大學校級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
附件 22	修正條文對照表-慈濟大學教學暨學習資源中心設置辦法
附件 23	修正條文對照表-慈濟大學圖書館委員會設置辦法
附件 24	修正條文對照表-慈濟大學資訊及網路資源管理委員會設置辦法
附件 25	修正條文對照表-慈濟大學護理學院院務會議設置辦法
附件 26	修正條文對照表-慈濟大學人文傳播暨社會科學院院務會議設置

	辦法
附件 27	修正條文對照表-慈濟大學智慧永續管理學院院務會議設置辦法
附件 28	修正條文對照表-慈濟大學博雅天空書院院務會議設置辦法
法 規	
法規 1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組織規程(俟教育部核定後公告)
法規 2	慈濟大學學生申訴處理辦法(俟教育部核定後公告)
法規 3	慈濟大學護理學院學生實習委員會設置辦法
法規 4	慈濟大學護理學系學生實習委員會設置辦法
法規 5	慈濟大學學士後護理學系學生實習委員會設置辦法
法規 6	慈濟大學護理科學生實習委員會設置辦法
法規 7	慈濟大學長期照護研究所學生實習委員會設置辦法
法規 8	慈濟大學長期照護科學生實習委員會設置辦法
法規 9	慈濟大學藥學系學生實習委員會設置辦法
法規 10	慈濟大學醫學院臨床實習委員會設置辦法
法規 11	慈濟大學通識教育課程融入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議題教學獎勵辦法
法規 12	慈濟大學校務會議設置辦法
法規 13	慈濟大學行政會議設置辦法
法規 14	慈濟大學校務發展委員會設置辦法
法規 15	慈濟大學校務會議代表選舉辦法
法規 16	慈濟大學教務會議設置辦法
法規 17	慈濟大學學生事務會議設置辦法
法規 18	慈濟大學總務會議設置辦法
法規 19	慈濟大學研究發展會議設置辦法
法規 20	慈濟大學校級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
法規 21	慈濟大學教學暨學習資源中心設置辦法
法規 22	慈濟大學圖書館委員會設置辦法
法規 23	慈濟大學資訊及網路資源管理委員會設置辦法
法規 24	慈濟大學護理學院院務會議設置辦法

法規 25	慈濟大學人文傳播暨社會科學院院務會議設置辦法
法規 26	慈濟大學智慧永續管理學院院務會議設置辦法
法規 27	慈濟大學博雅天空書院院務會議設置辦法

慈濟大學第136次校務會議簽到單

115 年 6 月 3 日(星期三) 上午 09:00

當然代表			
劉怡均校長	劉怡均	戴昌賢副校長	戴昌賢
陳宗鷹副校長	陳宗鷹	何繼琪副校長	何繼琪
溫蕙甄主任秘書	溫蕙甄	謝坤叡教務長	謝坤叡
牛江山學務長	牛江山	陳清漂總務長	陳清漂
曾俊傑研發長	曾俊傑	郭又銘全球事務長	郭又銘
彭台珠院長	彭台珠	許峻嘉院長	請假
許豪仁院長	請假	高玉泉院長	高玉泉
張智銘人資長	張智銘	劉議鍾人文長	劉議鍾
黃馨誼會計長	黃馨誼	張麗芬主任	請假
蔡芳玲主任	蔡芳玲		
教師代表			
羅文瑞	請假	江允智	江允智
顏瑞鴻	顏瑞鴻	楊淑娟	請假
劉哲文		李秀如	請假
陳翰霖	請假	郭育倫	郭育倫
溫淑惠	請假	張凱誌	張凱誌
陳畹蘭	請假	張紀萍	
李雪菱	李雪菱	林念聰	請假
羅時燕	請假	林素芬	請假
賴志嘉		胡凱揚	

~校務會議代表 66 人~

慈濟大學第136次校務會議簽到單

115 年 6 月 3 日(星期三) 上午 09:00

教師代表			
彭少貞	彭少貞	王淑芳	王淑芳
邱奕儒	邱奕儒	田薇	田薇
潘健一	請假	陳皇曄	請假
吳宏蘭	吳宏蘭	靖永皓	靖永皓
游崑慈	請假	孫亦君	請假
田培英	田培英	尤瑞鴻	請假
楊均典	楊均典	王峻國	王峻國
戴國峰	請假	袁宗凡	袁宗凡
謝易達	謝易達		
職員代表			
石美齡	石美齡	練美君	練美君
方仁輝	方仁輝	張雅禎	張雅禎
李幸璉	李幸璉		
學生代表			
詹晏如	王耀文代	黃姿容	
吳慶脩		劉席緯	
陳泰昌	請假	張淇珉	
陳彥佑			

~校務會議代表 66 人~

慈濟大學第136次校務會議簽到單

115 年 6 月 3 日(星期三) 上午 09:00

慈濟中學			
廖逸貞		黃士怡	黃士怡
莊春紅			
列席人員			
廖逸貞			

~校務會議代表 66 人~